

鹤山市民政局文件

鹤民社〔2021〕46号

关于准予鹤山市古劳镇教育助学会 变更登记的批复

鹤山市古劳镇教育助学会：

报来申请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十八条有关规定，准予你会法定代表人由陈泽新变更为易广英。

此复。

鹤山市民政局

2021年9月22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鹤山市古劳镇人民政府。

鹤山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22日印发
